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1-1號
承辦人：吳鴻志
電話：(02)80723456 分機518
傳真：(02)89682278
電子信箱：ak3095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三重區碧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7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09237457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）下載檔案，共有2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K79X2B）

主旨：為協助貴校教師完成資通安全通識教育訓練，本局提供線上學習課程及研習管道，請貴校協助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資通安全管理法及「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理」規定，本市各級學校屬D級需完成每人每年接受3小時以上之資通安全通識教育訓練，本局提供取得資通安全通識教育訓練課程之管道，說明如下:

(一)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數位學習影音網，網址https://estudy.ntpc.edu.tw/，資訊安全課程-教育體系資通安全與個資保護管理規範介紹。

(二)教育部教師e學院，網址https://ups.moe.edu.tw/mooc/index.php 。

(三)教育部或本局辦理之資通安全實體課程研習、說明會等實體研習或透過線上平台課程(e等公務園學習平臺)。

二、研習對象以貴校支領固定月薪之教職員為主。

三、檢附線上研習網站課程操作說明共2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各級學校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0/12/08 08:32:36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